

# 委托书

我/我们是 中 国的公民/法人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，兹委托 深圳市精英专利事务所（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6009 号绿景广场 B 栋 20 楼 B）代为办理名称为 一种隔音材料及隔音板和机车车厢的隔断结构 的发明创造，向中国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提出国际申请，以及该申请在国际程序中（包括受理局、国际检索单位、国际局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）的全部事宜。

委托单位名称或委托人姓名 陆宇皇金建材（河源）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印章或委托人签字 \_\_\_\_\_

委托日期 2018 年 7 月 3 日

以下由专利代理机构填写：

该机构指定其代理人 刘贻盛， \_\_\_\_\_

被委托专利代理机构印章 \_\_\_\_\_

